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水利部太湖流域水利科学研究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6年引江济太望虞河常熟水利枢纽运行	
	供应商名称:	江苏省太湖地区水利工程管理处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按照中央区域协调发展领导小组要求和《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确定的任务,2026年继续实施引江济太是十分必要的。</p> <p>太湖流域水利科学研究所于2026年通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采购该项目,预算经费197万元,没有限定或指定供应商,采购过程完全接受潜在供应商和公众监督,公开公平公正。</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太湖地区水利工程专业服务作为本项目采购,其理由有三:</p> <p>一是太湖水利枢纽运行涉及面广,采购量大的专业性工作,供应商间采购运行等难以打擦。</p> <p>二是引江济太工程实施,带过汛期高潮等恶劣天气电力突发中断等不可预见的情况,供应商需快速有效处置。</p> <p>三是供应商长期承担太湖水利枢纽运行管理任务,具备承担该工作的综合能力。</p> <p>故推荐该供应商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6年4月21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